

花蓮縣明利國小「愛心商店」設置辦法

壹、依據：

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劃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維護本校學生上下學之交通安全及防止意外事故之發生。
- 二、強化「學校社區化，社區學校化」之特色。
- 三、提供學生緊急避難之場所及緊急聯繫，以確保學生交通之安全。

參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徵求熱心之商店：

1. 遴選熱心及適當位置的商家。
2. 頒發「愛心商店」標誌及感謝狀。
3. 告知學生「愛心商店」位置及使用時機。

二、照護時間：

從商家開門至打烊時段。

三、服務項目：

1. 學生在校外發生突發事件時，能提供適當的協助及通知校方處理。
2. 在合理情況下，能提供電話供學生緊急聯絡之用。
3. 當「特約愛心商店」發現學生在校外遊蕩時，能立即與校方之訓導組聯繫。

肆、學校頒發感謝狀以感謝照護之商家對學校及學生的協助。

伍、本辦法經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謝堅才

主任：鍾大任

校長：胡永寶

花蓮縣明利國小「愛心商店」名冊

編號	愛心商店	負責人	地址	電話	備註
1	榮香商店	張榮光	花蓮縣萬榮鄉明利村 2 鄰 34-5 號	8752237	

花蓮縣明利國小愛心商店

照護時間：從商家開門至打烊時段。

服務項目：1. 學生在校外發生突發事件時，能提供適當的協助及通知校方處理。

2. 在合理情況下，能提供電話供學生緊急聯絡之用。

3. 當「特約愛心商店」發現學生在校外遊蕩時，能立即與校方之訓導組聯繫。



明利國小聯絡電話：8751048

本校發給愛心商店之愛心商店標章



致贈感謝狀(榮香商號)



張貼於榮香商號之明利國小愛心商店標章



於兒童朝會時宣導愛心商店的功用，希望學生帶著感恩的心善加利用。



明利國小向愛心店家致感謝



「榮香」愛心商店會提學生安全的場所與協助，並與學校保持聯繫。



學生在愛心商店等候家長接回